

#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应具备哪些条件，“有限责任公司”上市需要具备哪些条件？-股识吧

## 一、《证券法》对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的要求是什么？

一、上市公司根据我国《公司法》规定，上市公司是指所发行的股票经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具有如下法律特征：1 上市公司是股份有限公司，具有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法律特征：如股东人数广泛性，股份发行转的公开性、自由性，股份的均等性，公司经营的公开性；

2 上市公司是符合法定上市条件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国公司法对上市条件有严格规定，只有符合条件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才可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3 上市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虽然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上市条件，但其发行的股票并不必然进入证券交易所交易。只有依法经批准，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才能被称之为上市公司。

### 二、上市条件

上市条件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交易必须符合的法定条件。

根据我国《公司法》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一 股票经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已向社会公开发行；

二 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

三 开业时间在3年以上，最近3年连续盈利；

原国有企业依法改建而设立的，或者本法实施后新组建成立，其主要发起人为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可连续计算；

四 持有股票面值达人民币1000元以上的股东人数不少于1000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

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其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5%以上；

五 公司在最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六 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上市程序 股份有限公司具备上市条件后，只是具备了申请上市的资格，而要真正成为上市公司还必须依照法定程序提出申请，经过审查批准方可上市。

我国《公司法》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程序如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交易，应当报经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证券管理部门批准，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送有关文件。

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证券管理部门对符合本法规定条件的股票上市交易申请，予以批准；

对不符和本法规定条件的，不予批准。

股票上市交易申请经批准后，被批准的上市公司必须公告其股票上市报告，并将其申请文件存放在指定的地点供公众查阅。

经批准的上市公司的股份，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交易。

经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公司股票可以到境外上市，具体办法由国务院作出特别规定。

## 二、“有限责任公司”上市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依据现行的证券法的规定，只有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份有限公司才可以申请上市，因此有限责任公司是不可以上市的，有限责任公司须进行公司形式的转换，即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才可以申请上市，当然这种公司形式的转换条件很苛刻，有限公司的小股东一般情况下可以查阅公司的账目，当然公司也可以依据公司法的规定予以拒绝。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程序如下：（一）向有关政府部门提交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并获得批准；

（二）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作为拟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将其净资产按1：1的比例投入到拟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三）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

（四）制定公司章程，召开创立大会；

（五）创立大会结束后的30天内，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登记管理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六）在媒体上公告。

等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了，才有可能上市。

## 三、公司上市基本条件有哪些

公司上市的基本条件有哪些呢，下面我为大家做简单的介绍。

首先，只有股份公司才具备上市的资格。

根据我国《证券法》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股票经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已向社会公开发行；

（2）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

（3）开业时间在三年以上，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4) 持有股票面值达人民币1000元以上的股东人数不少于1000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

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其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0%以上；

(5) 公司在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6) 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满足上述条件可向国务院证券管理审核部门及交易所申请上市。

## 四、公司上市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五十条 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股票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已公开发行；

(二)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三千万元；

(三)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以上；

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百分之十以上；

(四)公司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无虚假记载。

证券交易所可以规定高于前款规定的上市条件，并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扩展资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五十二条

申请股票上市交易，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报送下列文件：(一)上市报告书；

(二)申请股票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

(三)公司章程；

(四)公司营业执照；

(五)财务会计报告(六)法律意见书和上市保荐书；

(七)一次的招股说明书；

(八)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文件。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上市

## 五、公司在什么条件下可以上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上市必须符合下列条件：(1)

) 股票经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已向社会公开发行。

(2) 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

(3) 公司成立时间须在3年以上，最近3年连续盈利。

原国有企业依法改组而设立的，或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实施后新组建成立的公司改组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主要发起人为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成立时间可连续计算。

(4) 持有股票面值达人民币1000元以上的股东人数不少于1000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不少于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如果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其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不少于15%。

(5) 公司在最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6) 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对于已上市公司，由于种种原因，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有权决定暂停或终止其股票上市资格。

当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其股票上市即可被暂停：(1) 公司的股本总额、股权分布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2) 公司不按规定公开其财务状况，或者对财务会计报告作虚假记载；

(3) 公司有重大违法行为；

(4) 公司最近3年连续亏损。

当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其股票上市可被终止：(1) 上述暂停情况的(2)(3)项出现时，经查实后果严重；

(2) 上述暂停情况的第(1)项、第(4)项所列情形之一，在期限内未能消除，不具备上市条件的，由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3) 公司决议解散、被行政主管部门依法责令关闭或者被宣告破产。

由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 参考文档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应具备哪些条件.pdf](#)

[《长城汽车股票为什么连续大跌》](#)

[《涨停的股票为什么大家都买》](#)

[《股票中南传媒股价一直跌的原因是什么》](#)

[《基金转换后还扣手续费吗》](#)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应具备哪些条件.doc](#)

[更多关于《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应具备哪些条件》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book/54193227.html>